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省局各处室、直属单位：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意见》已经省局局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8 年 12 月 10 日

附件：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建立严重违法失信企业信用修复制度的实施意见.docx](#)